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议，公司第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2 月 16 日分别以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经审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上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吴善华先生的辞呈报告，吴善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公司对吴善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肯定及感谢。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王贵昌先

生提名：

拟聘任吴焕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总经理王贵昌先生提名，

拟聘任陆顺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以上拟聘高管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陆顺刚：男，1984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2015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山东富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6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上海惜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吴焕：男，1986 年 9 月出生，汉族，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师。2011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职于深圳市深航尊鹏投资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1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曾任监察审计部副部长，现任财务部部长。